

关于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德师报(函)字(13)第 Q0101 号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2年12月31日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及2012年度公司及合并利润表、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并于2013年3月22日签发德师报(审)字(13)第 P0287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201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贵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贵公司实施201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与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2012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说明仅作为贵公司向证券监管机构呈报2012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12 年年初 往来资金余额	2012 年度往来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12 年度往来 资金的利息(如 有)	2012 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金额	2012 年期 末往来资金 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附注 3)	江苏高速公路石油发 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 东	应收账款	229	397		423	203	加油业务租赁款 (附注 2)	经营性往来
	江苏现代路桥有限责 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 东	应收账款	34	0		34	0	加油款	经营性往来
	江苏现代路桥有限责 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 东	其他应收款	3	0		3	0	房屋租赁款及代 垫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 属企业	江苏宁沪置业有限责 任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5,000	12,000		18,000	119,000	资金拆借 (附注 1)	非经营性往来
	江苏宁沪投资发展有 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	41		43	4	零星代垫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 路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应收股利	0	25,159		16,766	8,393	已宣告未发放 的股利	非经营性往来
	江苏快鹿汽车运输股 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股利	249	499		249	499	已宣告未发放 的股利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125,521	38,096		35,518	128,099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宁沪置业 责任公司于2011年度开始房地产开发业务，为保证业务运行的资金充足，公司临时向其进行资金拆借。
2. 2012年，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与江苏高速石油发展有限公司续签了租赁协议，合同期限为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将堰桥服务区加油站资产及油品销售业务租赁给高速石油，租赁费按销售量每吨100元计算，最低租赁费为每年人民币50万元。
3.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除上表列明外，应收账款中尚包括应收江苏省高速公路网内其他高速公路公司以及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合称"路网内公司")的通行费拆分款人民币67,842,195元(2011年12月31日: 24,483,256元)。该等路网内公司的最终控股股东均为交通控股，除此以外，本公司与该等路网内公司并无其他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关联关系，也未发生任何非经营性的资金占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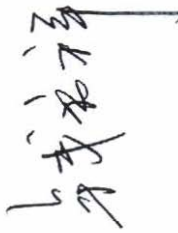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签名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签名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盖章

